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佩婷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53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wolf0812085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103745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374525A00_ATTCH4. pdf、0374525A00_ATTCH5. pdf、
0374525A00_ATTCH6. 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，並自
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1
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法制處(請登錄法規資料庫)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

